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E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格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GRE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格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00)

- (1) 董事調任；
 - (2) 聯席公司秘書辭任；
- 及
- (3) 授權代表變更

格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i)俞周杰先生(「俞周杰先生」)將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自2023年8月1日起生效；(ii)劉東先生(「劉先生」)將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8月1日起生效；(iii)曾國偉先生(「曾先生」)已呈辭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任期至2023年7月31日；及(iv)余向進先生(「余向進先生」)將代替陳漢鴻先生(「陳先生」)擔任本公司授權代表，自2023年7月31日起生效。

(1) 董事調任

俞周杰先生將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自2023年8月1日起生效，以及由於劉先生擬投入更多時間於彼的其他業務，彼將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8月1日起生效。

俞周杰先生及劉先生的履歷詳情，以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載列如下：

俞周杰先生，26歲，於2020年7月16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將自2023年8月1日起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以及於2021年3月2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俞周杰先生畢業於賓夕法尼亞州立大學，持有理學學士學位。於加入本集團之前，俞周杰先生於私人公司擔任管理職務，負責制定投資策略、項目收購及投資組合管理。

俞周杰先生是周瑾琮女士（彼於本公告日期為本公司56.08%控股股東偉信國際有限公司的唯一股東）的兒子。

俞周杰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2023年8月1日起固定任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給予一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俞周杰先生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而彼將合資格於會上膺選連任。其後，俞周杰先生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至少每三年於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一次。於俞周杰先生調任後，彼の薪酬將修訂為每年600,000港元，由本公司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經參考彼の經驗、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以及現行市況釐定。

俞周杰先生已向本公司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i)彼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彼現時或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他香港或海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i)彼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及(iv)彼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

的任何權益或視作權益。俞周杰先生已向本公司確認，概無有關彼調任的其他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

劉先生，54歲，於2018年7月13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將自2023年8月1日起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劉先生於1996年在中國天津中國人民武裝警察部隊醫學院(現稱中國人民武裝警察部隊後勤學院)完成本科學業。劉先生在中國及香港的金融投資、貿易以及房地產開發方面累積逾20年經驗。

於本公告日期，劉先生為本集團一間主要附屬公司中怡集團有限公司的董事，並於本集團附屬公司擔任多個職位。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權益披露申報表，劉先生認為自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應被視為擁有(a)以其個人身份所持的9,146,000股股份；及(b)成順投資發展有限公司(一間由劉先生全資擁有的受控制法團)所持的16,000,000股股份的權益。

劉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2023年8月1日起固定任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給予一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劉先生將根據細則至少每三年於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一次。於劉先生調任後，彼の薪酬將維持不變，仍為每年180,000港元，由本公司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經參考彼の經驗、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以及現行市況釐定。

劉先生已向本公司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i)彼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彼現時或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他香港或海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i)彼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及(iv)彼並無於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或視作權益。劉先生已向本公司確認，概無有關彼調任的其他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2) 聯席公司秘書辭任

曾先生已提呈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任期至2023年7月31日。曾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的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自2023年8月1日起，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為辛英楠先生。

(3) 授權代表變更

陳先生自2023年7月31日起將停止出任本公司就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05條以及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在香港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書而言的授權代表。

於陳先生停止出任後，余向進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自2023年7月31日起生效。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曾先生在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表示衷心感謝，並歡迎俞周杰先生、劉先生及余向進先生擔任新職務。

承董事會命
格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俞周杰

香港，2023年7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東先生及余向進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漢鴻先生及俞周杰先生(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洪先生、蔡大維先生及王春林先生。